

# 內地苦主投訴 冀特區政府加強防騙宣傳 黑中介「介紹香港工作」騙財

## 新聞追蹤



近日有內地讀者向大公報記者投訴，表示有「黑中介」利用兩地信息交流不足，藉口介紹到香港工作，從中收取「介紹費」獲利，但在收取費用後即失蹤，被欺騙後無法追回已繳納費用，希望香港特區政府能加強反詐騙的宣傳，避免更多人受騙。

大公報記者 程慧(文) 融媒組(攝製)

讀者莫女士向大公報記者講述被黑中介詐騙的過程。2024年年初，莫女士通過一位非常熟悉的朋友介紹，認識了一名據稱能幫忙介紹到香港工作的中介，因為對方與莫女士的這位朋友關係也非常密切，莫女士對其很信任。該名中介承諾要給莫女士介紹一份香港的水電工的工作，月薪為18000至23000元，在五個月左右就能完成所有手續。

### 收訂金拖延半年後失聯

莫女士透露，當時中介要求支付的總費用為20000元，訂金為4000元，其餘費用則等手續完成赴港工作時再交付。當莫女士諮詢面試相關問題時，該中介聲稱只需她提供相關工作視頻，由中介來聯繫僱主即可。

2024年3月，這名中介在收取了莫女士4000元訂金和500元辦證費後，便要求她耐心等待，並在期間不斷承諾莫女士能夠赴港工作。直

到去年的12月，莫女士突然無法再聯繫上該名中介，才發現原來上當受騙。莫女士的朋友向她透露，曾在香港的果欄有人見過該名中介，並向中介表示莫女士在找他，但這名中介假裝沒聽到便拔足而逃。

### 內地人不熟港勞務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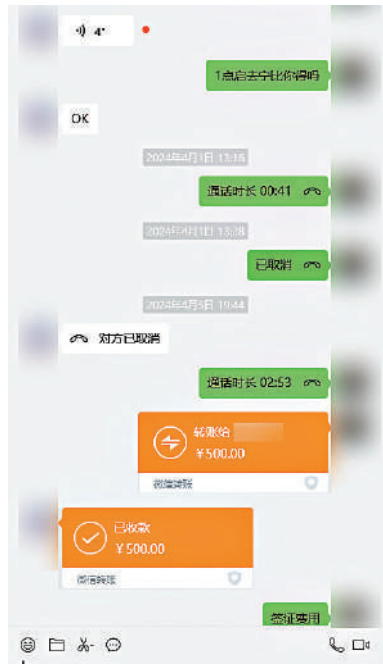
目前莫女士已經在當地報警，她指出類似的案件層出不窮：「據我所知，被這個中介騙錢的苦主已經多達三四十人。」莫女士憶述在她去報警的當天，遇到了一位同樣因為黑中介被騙的阿姨，後者在2月份就報案，被騙金額高達20000元。

「我們之所以選擇這個中介，主要是因為相信朋友的推薦，沒想到會是這樣。」莫女士指出，許多內地居民對香港的勞務信息知之甚少，因此不得不依賴第三方申請。莫女士呼籲，希望香港特區政府能加強反詐騙方面的宣傳，能夠讓更多人了解其中的風險，避免上當受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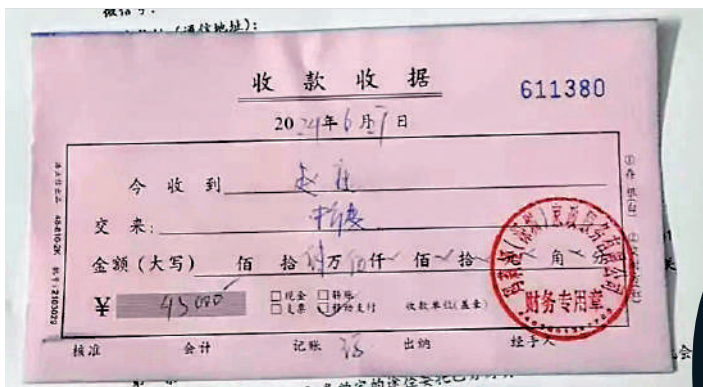


掃一掃有片睇

黑中介為博取事主莫女士信任，向她提供不知真偽的身份證資料。



莫女士先後向黑中介支付4000元訂金和500元辦證費。



有事主去年支付4.5萬元人民幣予黑中介，惟付款後不獲跟進及退款，已向深圳法院起訴黑中介。

## 社交平台「務工騙局」苦主眾多

### 慘痛經歷

內地各大社交平台上不乏有關內地人來港工作的搵工資訊，其中以小紅書有較多中介招聘廣告，吸引有計劃來港工作的「打工仔」。記者搜索關鍵詞如「香港務工」、「香港外勞」、「務工騙局」等，即出現眾多用戶的帖子，分享慘遭黑中介騙去錢財的經歷，有受害人稱去年已支付4.5萬元人民幣予黑中介，惟付款後不獲跟進及退款，並已向深圳法院起訴黑中介。

### 付4.5萬元後未獲安排工作

該姓趙的受害人在內地社交平台表示，去年6月與瑪莉亞(深圳)家政服務有限公司簽署「赴港務工輸入服務協議」，並全款支付4.5萬元人民幣。協議列明，中介公司會安排僱主與趙先生簽訂不低於三年的勞動合同，安排泥頭車司機、叉車(鏟車)司機，日薪不低於2.5萬港元，合同還列明如中介公司在協議時間內無法辦理赴港工作則退還4.5萬元人民幣。

趙先生表示，他報名交錢後，黑中介用各種手法拖延不辦事不退錢，其間報警都解決不了問題，最終他向深圳法院起訴黑中介，深圳法院於去年12月已審核通過，已進入訴前調解程序。

另外，有經驗的「打工仔」亦分享辨識黑中介的特徵，例如先繳納部分勞務中介費、虛構香港勞工招聘信息等。有網民分享其父聽聞香港火葬場有高薪工作又包住深圳，但要支付近萬元人民幣，擔心父親找的是黑工，故在網上發帖讓網民參謀，以勸父親不要中招。

大公報記者 周揚



# 警周六起引入試紙打擊「太空油」

【大公報訊】記者古倬勳報導：特區政府將於下月14日修例將「太空油」毒品主要成分「依托咪酯」列為毒品。吸食太空油案件在去年急速上升，年紀最細只有12歲，甚至有學生公然在學校吸食。

警方將於本月18日引入快測工具，以有效偵測可疑人士是否有吸食太空油，即使是極微量依托咪酯殘餘物亦可有效偵測。

### 學生吸食案急升 最細12歲

太空油通常含有一種名為依托咪酯的須醫生處方的麻醉劑，濫用太空油會嚴重損害身心健康，包括令人上癮、失憶、抽搐、昏迷，甚至死亡，故吸食太空油等同毒品。根據政府化驗所截至去年11月30日的檢驗結果，去年首11月共錄得141宗與依托咪酯相關案件，拘捕206人，數字均較前年的7宗及8人大幅增加，去年其中47名被捕人為21歲以下，最細只有12歲。根據保安局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的數據，去年上半年起，太空油已成為21歲以下青少年最常被吸食毒品的第3位。

青協青年違法防治中心抗毒服務單位主任文習武指出，由於太空油外形與電子煙相似，隱蔽性較強，吸引不少有吸食其他毒品的人吸食太空油，一枚煙彈最便宜低至二百至三百元，可吸食數十口；最嚴重的個案包括有學生在學校，甚至公然在課堂上吸食，亦有少女吸食太空油後斷片，其後被性侵，有過來人反映曾有朋友吸食後失去意識從高處墮下死亡，情況令人擔憂。

20歲阿嘉(化名)四個月前在一間酒吧被朋友誘使吸食一次太空油後便上癮，越吸越多，最多可以一日吸三粒煙彈，當收到薪水便拿所有的錢買太空油，前後共花了約2萬元，其間曾有手腳僵硬、站不穩，情緒暴躁徵狀，甚



警方引入試紙打擊太空油毒品，用快速檢測棒檢測吸煙工具吸氣口、注入口等位置，再將快速檢測棒上的試紙浸入溶液中約10至15秒，當檢測棒顯示一條線，即對太空油測試陽性。

太空油毒品檢測包內，有外科手套、快速檢測棒、測試溶液及樣本袋。



掃一掃有片睇 攝製：融媒組

至失去意識，有朋友吸食後更曾將紅燈看成綠燈衝出馬路。阿嘉在兩個月後終於下定決心戒掉。他呼籲其他人不要以為太空油影響很小，它是對身體有害的毒品。

### 極微量殘餘物也可檢測

警方毒品調查科已加強線上線下的情報搜集，並採取情報主導的執法行動，去年展開打擊太空油分銷活動的行動中，共檢獲逾萬枚懷疑太空油煙彈，亦檢獲1.7公升懷疑液態依托咪酯、1.2公斤懷疑依托咪酯粉末。為了讓前線人員以更便捷的方式識別懷疑吸食太空油人士，警方將於18日引入快速檢測工具，警員可使用檢測棒上的試紙在吸煙工具吸氣口，注入口等位置取樣，再將快測棒上

的試紙浸入溶液中約10至15秒，當檢測棒顯示兩條線即對太空油測試陰性，若顯示一條線即對太空油測試陽性，其後作出拘捕並檢獲煙彈作為證物，交由政府化驗所作進一步化驗。毒品調查科情報組總督察張嘉榮表示，檢測工具可檢測到極微量依托咪酯殘餘物，警方已提供相關標準運作程序協助，亦已製作相關電子課程供前線人員使用。

除了執法工作，警方亦透過宣傳教育工作，例如舉辦大型禁毒展覽向市民講解太空油等毒品的禍害、在「KOL旅行團互動禁毒劇場」、禁毒領袖學院活動內加入太空油毒品的元素，及推出附有懶人包及教育短片的「禁毒教材套」，以提升學生對其禍害的認識。



許金山(左圖)和次女許儷玲(右圖)。

# 毒殺妻女案重審 許金山罪成囚終身

【大公報訊】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前副教授許金山，涉以一氧化碳注入瑜伽球毒殺妻女，早前被裁定謀殺罪成。許其後上訴得直，案件發還重審。案件昨日(14日)於高等法院續審，四男三女陪審團退庭商議近四小時後，一致裁定兩項謀殺罪罪成。許金山表現平靜，他不作求情，法官祁彥輝依例判處終身監禁。

### 瑜伽球注毒氣稱滅鼠

現年59歲被告許金山，被控於2015年5月22日謀殺其妻黃秀芬(47歲)及次女許儷玲(16歲)。許金山在本次審訊中原本由大律師安華暉(Andrew J. Raffell)及大律師陳玄同代表，在第九日審訊時終止聘用辯方律師團隊。

許金山曾出庭作供，提到與博士學生李泳怡發展婚外情的經過。

控方於結案陳詞稱，許

的妻子在事發前一年提出離婚，惟遭許拒絕，其家庭醫生及密友均認為黃不會自殺。控方質疑許聲稱以一氧化碳滅鼠的說法，指其真正目的是用作殺妻，又指許是最有動機放置毒氣瑜伽球的人。控方又引述控方專家意見，指許聲稱案發時進行一氧化碳實驗，用以研究治療一氧化碳中毒病人，惟專家指研究沒有新的臨床價值。

法官在引導陪審團時表示，即使陪審團認為用瑜伽球殺人是不可能的事，若認定許金山將瑜伽球放在車上，便要裁定許金山罪成。法官引導陪審團完畢，陪審團昨早11時33分起退庭商議，商議近四小時後，一致裁定兩項謀殺罪罪成。

法官在最後感謝陪審團連日的參與，稱本案審期長且證據複雜，各人可終身豁免擔任陪審員，希望他們從中理解陪審團制度對香港司法的重要。

# 調查：逾八成港漂看好香港前景

【大公報訊】近年不少港漂看好香港發展，紛紛來港生活。大家對於在香港的生活是否滿意呢？青年港漂總會於2024年12月16日至29日期間，透過網上問卷訪問了近800名港漂，了解港漂在香港的生活，對香港經濟、文化及公共政策等的看法。

調查顯示，超過六成受訪者來港是為了求學，大家認為，香港與國際接軌的教育模式及排名世界前列的大學是最吸引來港的原因。

選擇來港工作的原因中，44%認為香港薪資較高，29%看好香港發展前景，22%則因嚮往香港生活。在行業分布上，金融及教育業最受歡迎，其次是保險及IT行業。

背井離鄉打拚難免會遇到一些生活差異。在文化適應方面，45%受訪者表示最難適應香港人較少重視「關係」的工作方式；超過44%受訪者認為香港網購不如內地便利；約47%受訪者認為香港電子支付不如內地方便。

不過，逾80%受訪者都表示看好香港前景。立法會議員張欣宇表示，調查反映了港漂的希望和擔憂，相信可以成為未來政府制定政策的參考。除了短期經濟誘因外，政府應該建立更活潑豐富的社會氛圍，鼓勵港漂融入香港這個國際都會。相信多元化的國際大都會，才是香港對港漂及全球各地人才最有吸引力的地方。

# 加辣打擊濫用公屋



透視鏡 蔡樹文

房委會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修訂《房屋條例》，提出濫用公屋須負刑責。

四大建議包括以金錢利益分租公屋單位或讓他人居住，以及租戶沒在單位居住，但用作商業用途，界定為嚴重濫用，會訂為刑事罪行。罰則由現時終止租約及發出搬遷通知書，提升至最高罰款50萬元及監禁一年。

公屋是重要的公共資源，為幫助基層人士改善居住環境而設，每年耗費大量公帑。長期以來，不少公屋戶因為入住公屋，享受

低廉租金，創造機會向上流，然而，有些人向上流「買屋、買田、又買地」之後，卻將公共資源視為「私產」，霸佔公共資源的同時，阻礙其他有需要家庭改善生活的機會。

四大修訂建議，主要是針對舊租約「無牙老虎」條文而設，從打擊濫用公屋的角度看，完全合理、合法，目的是讓有限的公屋資源，得到合理分配。

現屆政府透過打擊濫用公屋收回約7000個單位，等同節省了逾70億元的建築費用，約等於彩虹邨單位總數，幫助了約7000戶人上樓，社會各界大都支持打擊行動，相信仍然有加辣空間。